

##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召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审慎原则，我们认真审阅了本次会议的相关资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会议审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一、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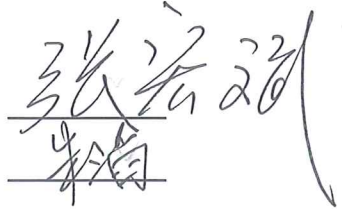
经核查，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要求对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进行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以下无正文，为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张宏斌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Zhang Hongbin in black ink,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The signature is positioned to the right of the printed name '张宏斌' and partially overlaps the signature line.

朱滔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Zhu Tao in black ink,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The signature is positioned to the right of the printed name '朱滔' and partially overlaps the signature line.